附件2

职位业务水平测试考生须知

1.测试时间为2024年10月16日（周三）上午8:30—10:30。考生应携带本人身份证（含有效期内的临时身份证）和准考证自行前往西安市新城区西五路85号办公楼考场应试，2024年10月16日（周三）上午8:00前到达考点。正式开考30分钟后，迟到考生不允许入场。

2.测试主要针对报考职位，考察考生的综合分析、政策研究、工作处理、文稿撰写等相关能力。

3.测试采用集中、限时、闭卷笔试方式进行。试题为论述题，按照报考职位分别出题，总分均为100分。

4.考生需自备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或钢笔等测试文具。

5.考生进出考场须保持安静，服从考场工作人员安排。

6.考生除携带必要的测试文具外，严禁将参考资料、手机及其它电子设备等带至座位。考生应自觉关闭全部通讯工具，并取消通讯工具闹铃、自动开机等设置，将所带物品放入储物柜集中统一保管。凡发现违规将有关物品带至座位的，一律取消考试资格并按照相关规定处理。

7.考生应按照监考员的要求，遵守考场纪律，独立答题，不干扰其他考生答题。考生必须在答题纸规定区域内按要求作答。写清“本卷共\*页，此页为第\*页”，防止遗漏。严禁在考试试卷以及答题纸上作任何标记，否则按0分处理。